**学生申请寒假留校住宿流程**

1. 寒假留宿学生实行登记管理，学生在1月4日至 1月8日间登录宿舍管理系统按要求完成留宿申请登记，逾期不再接受登记。成功进行登记的学生自行提前准备留校审核材料（单位或学院或指导教师出具的实习证明（单位证明需盖单位公章并留有单位联系人电话，学院实习证明可由学院统一出具，并加盖学院公章），小一寸彩色照片1张）

宿舍管理系统网址：http://xsc.wyu.cn:88/dorm

1. 1月9日学校对留宿登记的情况进行初步筛选，剔除不符合留宿申请条件的学生。（原则上除参加学校安排的科研、实习或竞赛等活动，一般情况不允许申请留宿；信息登记不全者不予申请留宿）
2. 1月9日，各学院把学校初审预留宿名单发给各班级，各班级以班为单位提交留宿审核材料到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。
3. 1月10日，各学院对预留宿学生的材料进行审核，并公布审核通过名单，同时报送学生处。
4. 1月11日，各学院到学生处领取临时出入卡，粘贴学生照片后，于1月14日当天发回给学生本人，学生假期凭临时出入卡、学生证、身份证进出宿舍。